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673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五、董事会报告.....	6
六、重要事项.....	8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7
八、备查文件目录.....	100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郭京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张红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王珍

公司负责人郭京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珍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东阳光铝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GUANGDONG DONGYANGGUANG ALUMINUM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GDDYGA CO., 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	郭京平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铁生	张旭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村第五工业区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村第五工业区
电话	(0769) 85370225	(0769) 85370225
传真	(0769) 85370230	(0769) 85370230
电子信箱	sss888880808@126.com	bge118@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乳城镇侯公渡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2721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村第五工业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87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hinayzg.com
电子信箱	yzg600673@126.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村第五工业区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阳光铝	600673	阳之光

(六)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5,705,133,794.53	5,103,598,478.00	11.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38,704,562.11	1,886,217,180.42	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6	2.28	7.89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154,027,772.08	29,190,000.01	427.67
利润总额	179,168,349.56	37,851,900.98	37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010,452.16	13,144,294.74	63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806,207.50	5,942,121.90	1,192.5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	0.02	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9	0.01	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2	0.02	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0	0.69	增加 4.21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78,994.33	94,433,845.88	-238.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6	0.11	-245.45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91,647.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20,812.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882.10
所得税影响额	-2,685,300.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51,032.10
合计	20,204,244.66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7,840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 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 份数量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62.60	518,000,000	0	518,000,000	质押 476,468,448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5.95	49,253,392	0	49,253,392	质押 49,253,392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 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 投资基金	未知	2.97	24,594,560	24,594,560	0	未知
深圳市乳安投资有限 公司	未知	1.81	15,000,000	0	15,000,000	无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 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 金	未知	0.97	8,000,000	8,000,000	0	未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华商领先企 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	未知	0.73	6,069,500	6,069,500	0	未知
广州市阿波罗建材科 技有限公司	未知	0.59	4,853,600	4,853,600	0	未知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	未知	0.45	3,699,910	3,699,910	0	未知
刘英杰	未知	0.35	2,864,879	2,864,879	0	未知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万能一 个险万能	未知	0.33	2,699,971	2,699,971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	24,594,560		人民币普通股		24,594,56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69,500		人民币普通股		6,069,500	
广州市阿波罗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4,853,600		人民币普通股		4,853,600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699,910		人民币普通股		3,699,910	
刘英杰	2,864,879		人民币普通股		2,864,879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 险万能	2,699,971		人民币普通股		2,699,971	
徐杏龙	2,563,329		人民币普通股		2,563,329	
上海市教育发展基金会	2,270,976		人民币普通股		2,270,976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 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 控制人张中能先生与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及深圳					

	<p>市乳安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郭京平先生存在非直系亲属关系，故三家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p>3、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18,000,000	2010年12月7日	518,000,000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并承诺认购的股份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在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49,253,392	2010年12月7日	49,253,392	作为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承诺自东阳光铝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其拥有东阳光铝的股份在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3	深圳市乳安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	2010年12月7日	15,000,000	深圳市乳安投资有限公司于2008年1月16日受让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部分限售股份，深圳市乳安投资有限公司就该部分受让限售股份承诺限售期内不转让
4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成都公司	435,60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可上市流通
5	辽宁机电产品成都公司	290,40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可上市流通
6	成都鑫达实业公司	242,00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可上市流通
7	成都新时代电脑技术公司	242,00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可上市流通

8	成都蓉光企业有限公司	242,00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的上市流通
9	四川彭州水泥厂	193,60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的上市流通
10	四川经广实业开发公司	145,200		基于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明确表示意见,该限售股东所持股份尚需公司确认后方的上市流通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	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张高山	监事	0	20,000	0	20,000	二级市场买卖	0	0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公司原职工监事叶章良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职工监事职务,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1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吴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议案》。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吕根品先生、马江龙先生、张高山先生、吴天贤先生、吴磊先生组成。

五、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延续了 2009 年第四季度良好的发展势头,公司各行业各产品呈现了持续增长的态势。总体来看,一方面公司的部分产品价格有一定程度的回升,但盈利能力尚未恢复到国际金融危机前的水平;另一方面由于公司管理层审时度势,利用国际金融危机期间相对宽松的金融环境,适时适度地扩大生产规模,调整产品结构,对生产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公司各行业各产品出现了生产销售两旺的景象。因此,尽管公司部分产品的盈利能力尚未恢复到国际金融危机前的水平,但由于生产规模扩大和效率的提高,使得今年上半年公司的生产经营取得了较好的业绩,并达到了历史的新高。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8,639.0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0.78%;营业利润 15,402.7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27.67%;利润总额 17,916.8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73.34%;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9,701.0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38.04%。

根据 2009 年 10 月 8 日公司与日本国三井物产株式会社和古河斯凯株式会社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于 2010 年 1 月完成了股权转让相关的所有事项,正式引进战略合作者三井物产株式会社和古河斯凯株式会社,对公司今后的发展将产生深远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的生产设备技术改造和部分产品生产规模的扩大继续顺利进行。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在 2009 年新增 6 条硫酸体系腐蚀生产线的基础上,新增了 4 条硫酸体系腐蚀生产线,并已投入产品生产,同时改造完成硫酸体系腐蚀生产线达到 15 条。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新增了 22 条化成箔生产线。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完成了第三期 7.5 万吨离子膜烧碱生产线的生产调试,于 7 月份正式投入生产,至此已经形成了 20 万吨烧碱的生产能力;根据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产品生产的特殊性,为了充分利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氢气,经过公司相关人员的市

场调研，拟建浓度 27.5%产量 8 万吨的双氧水生产车间，计划投资一亿元人民币。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生产设备技术改造稳步推进，在合理安排生产与生产设备技术改造的情况下，上半年又改造完成了 2 条窑炉生产线。

报告期内，鉴于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镀铝膜产品生产的特殊性，经过市场调研以后，认为镀铝膜产品的生产从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中分离出来，更有利于镀铝膜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因此，公司于今年五月份将镀铝膜产品的生产经营从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中划出，以镀铝膜生产经营性资产为主要资产，由子公司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成立了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成为子公司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增加了转移纸、复合纸及相关印刷制品的经营项目。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或分产 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 润率 (%)	营业收 入比上 年同期 增减(%)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同期 增减(%)	营业利润率 比上年同期 增减(%)
分行业						
铝加工	1,460,494,552.43	1,169,256,551.98	19.94	75.69	71.55	增加 1.94 个百分点
化工产品	144,335,251.94	121,314,051.45	15.95	174.20	178.74	减少 1.37 个百分点
磁性材料	106,598,742.97	88,278,152.92	17.19	42.68	25.67	增加 11.21 个百分点
合计	1,711,428,547.34	1,378,848,756.35	19.43	78.53	73.36	增加 2.40 个百分点
分产品						
亲水、空调箔	546,715,398.48	476,238,564.53	12.89	105.86	109.97	减少 1.70 个百分点
电极箔	334,498,944.16	236,745,492.03	29.22	41.77	28.91	增加 7.06 个百分点
电容器	121,087,337.56	84,221,264.78	30.45	17.22	9.91	增加 4.63 个百分点
铝带材	146,526,107.95	132,704,251.79	9.43	147.41	111.98	增加 15.14 个百分点
来料加工	122,725,117.23	79,394,310.39	35.31	121.93	141.86	减少 5.33 个百分点
磁性材料	106,598,742.97	88,278,152.92	17.19	42.68	25.67	增加 11.21 个百分点
化工产品	144,335,251.94	121,314,051.45	15.95	174.20	178.74	减少 1.37 个百分点
电子铝箔	80,125,219.01	65,544,671.19	18.20	63.85	81.31	减少 7.88 个百分点
ps 板	80,571,334.23	80,617,570.68	-0.06	83.04	77.11	增加 3.35 个百分点
其他	28,245,093.81	13,790,426.59	51.18	48.51	-20.76	增加 42.68 个百分点
合计	1,711,428,547.34	1,378,848,756.35	19.43	78.53	73.36	增加 2.40 个百分点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 0 万元。

为体现公司最终对外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的盈利能力，以公司最终对外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产品收入、成本金额，最终对外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类别为：亲水空调箔、电极箔、电容器、铝带材、电极箔来料加工、磁性材料、化工产品、电子铝箔、PS 板、其他。

因 2009 年中报未按上述方法披露产品类别信息，本年披露对比数据时对上年同期数进行重述。

按行业分类中，铝加工行业包括亲水空调箔、电极箔、电容器、铝带材、电极箔来料加工、电子铝箔、PS 板。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境外	536,645,268.50	75.88
广东省内	628,599,708.17	50.16
广东省外(国内)	546,183,570.67	132.53
合计	1,711,428,547.34	78.53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参股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6,000.00	100%	矿井和附属工程正在建设中
合计	6,000.00	/	/

2009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七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向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溪煤业）增资 6,000.00 万元。增资后狮溪煤业注册资本变更为 21,0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6,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8.57%；湖北松宜煤业有限公司出资 6,7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2.14%；遵义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4,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1.43%；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3,7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7.86%。本次增资事项业经遵义开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遵开会验资字[2009]69 号予以验证，2009 年 4 月 21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2009 年 9 月，年产 30 万吨兴隆煤矿矿井开始施工，由此正式进入了煤矿矿工施工的实质性阶段。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外部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内部报告管理制度》，并修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目前，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公司 200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公司的盈利年度，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可以以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

股利。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考虑公司扩大公司生产规模的需要，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现金分红。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七) 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不适用

2、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日本国古河斯凯株式会社	公司所持控股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12.5%的股权	2010年1月31日	5,562.50	21.87	857.92	否	协议定价	是			
三井物产(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所持控股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7.5%的股权	2010年1月31日	3,375.50	13.12	514.76	否	协议定价	是			
日本国古河斯凯株式会社	公司所持控股子公司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21.475%的股权	2010年1月31日	13,114.875	51.30	2,437.66	否	协议定价	是			
三井物产(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所持控股子公司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16.475%的股权	2010年1月31日	10,061.40	39.35	1,870.10	否	协议定价	是			

1、转让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的股权

根据公司、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北兄弟”)、日本国古河斯凯株式会社(以下简称“古河”)、三井物产(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井”)及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箔公司”)就公司和南北兄弟将其各自持有的精箔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古河和三井签订的《股权转让意向书》、《股权转让合同》及《确定转让价格确认书》的约定:公司将所持的精箔公司 12.5%的股权转让给古河、7.5%的股权转让给三井;南北兄弟将其持有的精箔公司 12.5%的股权转让给古河、12.5%的股权转让给三井。转让价格根据精箔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额计算确定,即古河应向公司支付总额相当于 5,562.50 万元人民币的美元,向南北兄弟支付总额相当于 5,562.50 万元人

民币的美元；三井应向公司支付总额相当于 3,375.50 万元人民币的美元，向南北兄弟支付总额相当于 5,562.50 万元人民币的美元。

2、转让子公司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的股权

根据公司、南北兄弟、古河、三井及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之光铝箔”）就公司和南北兄弟将其各自所持有的阳之光铝箔股权分别转让给古河和三井签订的《股权转让意向书》、《股权转让合同》及《确定转让价格确认书》的约定：公司将持有的阳之光铝箔 21.475% 的股权转让给古河、16.475% 的股权转让给三井；南北兄弟将其持有的阳之光铝箔 3.525% 的股权转让给古河、3.525% 的股权转让给三井。转让价格根据阳之光铝箔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额计算确定，即古河应向公司支付总额相当于 13,114.875 万元人民币的美元，向南北兄弟支付总额相当于 2,152.50 万元人民币的美元；三井应向公司支付总额相当于 10,061.40 万元人民币的美元，向南北兄弟支付总额相当于 2,152.50 万元人民币的美元。

上述转让子公司股权事项，于 2009 年 9 月 27 日经公司第七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于 2010 年 1 月 18 日经国家商务部反垄断局商反垄断调查[2010]第 8 号文《商务部反垄断局关于批准反垄断经营者集中案的通知》批准。

2010 年 1 月 20 日，精箔公司和阳之光铝箔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2010 年 1 月 28 日，公司收到精箔公司和阳之光铝箔股权转让全部价款人民币 32,076.275 万元。

(八)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普铝废料、废渣	参照市场价格		18,817,886.47	49.93	现汇或银行承兑汇票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电力	参照市场价格		148,386,220.02	47.78	现汇或银行承兑汇票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购买商品	采购复化铝锭	参照市场价格		25,711,107.93	100.00	现汇或银行承兑汇票		
宜都东阳光生化制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蒸汽	参照市场价格		1,055,600.00	100.00	现汇或银行承兑汇票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后勤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568,157.30	100.00	现汇或银行承兑汇票		

长期以来，公司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新进入的各子公司已经与上述关联方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交易价格也是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平合理；其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有序进行，符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

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按照相关决策制度执行，履行了必要的程序，遵循了市场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计价合理，对上市公司独立性并无影响。

从公司整体的生产经营看来，上述关联交易在整个经营中所占的比重较小，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性并不强，所以上述关联交易并不会对公司造成实质性影响。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宜都东阳光生化制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除商晶以外的资产	出售土地	参考市价	12,049,809.27		15,750,000.00		现汇或银行承兑汇票	3,385,275.05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			0	46,500,00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2009 年，向母公司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拆借资金系公司银团贷款银行要求对贷款主体进行变更，需要临时资金周转，公司向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借入资金不计资金占用利息。			
关联债权债务清偿情况		公司 2009 年向母公司借入资金合计 52,650 万元，已偿还资金 48,000 万元，尚余 4,650 万元待偿还。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A、租赁

根据公司与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公司向深圳东阳光出租房屋约 12,977 平方米，年租金为 2,083,500.00 元，出租房屋为东阳光科技园的科技大楼、综合楼、宿舍；深圳东阳光向公司出租房屋 10,581.78 平方米，年租金为 635,700.00 元，出租房屋主要为生活区宿舍。本年 1-6 月公司合计向深圳东阳光收取租金 1,041,750 元，支付房租 317,850 元。

B、购买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金额	本年发生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模具及配件	507,280.00	8.00%	参照市场价格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机器设备	37,650,000.00	100.00%	参照市场价格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加工管件及收箔管	577,975.42	99.00%	参照市场价格

C、接受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张中能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62,829,643.38	2008年12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9年10月13日~2014年10月12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9年10月12日~2017年10月11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9年10月12日~2017年10月11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400,000,000.00	2009年11月2日~2017年11月1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9年11月4日~2017年11月4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09年11月4日~2017年11月4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130,000,000.00	2009年11月5日~2017年11月4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09年6月5日~2017年6月4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700,000,000.00	2009年4月30日~2012年6月25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9年11月4日~2012年11月4日	否
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	2009年6月5日~2017年11月4日	否

*注：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持有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股权为公司 18.00 亿元银团贷款质押，明细详见附注六（十三）、其他重大事项。

(九)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公司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阳光科技园科技大楼、综合楼、宿舍		2007年12月1日	2017年11月30日	2,083,500.00	参照市场价格		是	母公司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	宜都生活区宿舍		2007年12月1日	2017年11月30日	635,700.00	参照市场价格		是	母公司

根据公司与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公司向深圳东阳光出租房屋约 12,977 平方米，年租金为 2,083,500.00 元，出租房屋为东阳光科技园的科技大楼、综合楼、宿舍；深圳东阳光向公司出租房屋 10,581.78 平方米，年租金为 635,700.00 元，出租房屋主要为生活区宿舍。本年 1-6 月公司合计向深圳东阳光收取租金 1,041,750 元，支付房租 317,850 元。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702.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26,282.9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26,282.9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5.7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9,282.9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9,282.96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

3、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2009 年 7 月 14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与日本氯气工程公司签订采购“75000 公吨/年离子膜烧碱装置关键设备和材料”合同，合同总金额 6.98 亿日元，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付 90%合同款，设备已安装完毕并投入使用。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1、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以资产认购阳之光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在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收购完成后，公司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阳之光或其附属企业现有业务及本次转让的铝加工业、电子材料业务、电子元器件业务及辅助关联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作为深圳市东阳光的一致行动人，自阳之光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其拥有阳之光的股份在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3、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收购完成后，保证与阳之光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无违反承诺行为

(1)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否

(2)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否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银团贷款

2009 年 9 月 30 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共同组成贷款银团，向本公司及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0,000.00 元的贷款额度，各方同意该等贷款额度分成两组并各自签署贷款合同，其中向本公司及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提供第一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000.00 元的贷款；向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提供第二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的贷款。

2009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及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以下简称“借款人一”）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以下简称“银团”）签订《银团贷款合同》，约定：银团向借款人一提供不超过 1,800,000,000.00 元的贷款，其中 6 年期长期贷款 1,000,000,000.00 元，短期循环贷款 800,000,000.00 元；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二”）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人民币贷款合同，约定向借款人二提供不超过 500,000,000.00 元的贷款，其中 6 年期长期贷款 400,000,000.00 元，短期循环贷款 100,000,000.00 元。

1、第一组 18 亿元贷款抵押担保情况列示如下：

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物
张中能、郭梅兰	个人连带无限责任保证担保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连带无限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	连带无限责任保证担保、质押	持有的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75.00%的股权、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75.00%的股权、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98.49%的股权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抵押	持有的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75.00%的股权、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原值为 24,453,368.00 元、净值为 21,804,114.72 元的土地使用权和原值 57,546,055.49 元、净值 46,627,323.85 元的房屋建筑物；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54,576,620.89 元、净值为 43,247,837.09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值为 3,988,212.89 元、净值为 3,344,559.64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27,625,667.53 元，净值为 16,073,270.91 元的机器设备；
东莞市东阳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136,446,099.54 元、净值为 114,889,465.08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88,045,555.96 元、净值为 86,338,907.92 元的土地使用权。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47,130,313.43 元、净值为 39,056,965.12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27,451,475.00 元、净值为 24,953,481.59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162,521,825.60 元，净值为 105,041,420.20 元的机器设备；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抵押	原值为 39,237,759.21 元、净值为 4,151,483.51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20,106,700.00 元、净值为 17,738,899.71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106,280,283.46 元，净值为 21,312,299.85 元的机器设备；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150,509,797.51 元、净值为 120,601,875.07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72,478,612.20 元、净值为 65,440,694.81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460,185,559.61 元，净值为 234,854,966.46 元的机器设备；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21,232,724.50 元、净值为 16,404,866.42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8,238,954.83 元、净值为 7,165,089.67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150,959,787.49 元，净值为 77,196,433.09 元的机器设备；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25,978,238.56 元、净值为 21,789,156.34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31,225,800.00 元、净值为 27,686,876.04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40,127,883.15 元，净值为 26,974,744.17 元的机器设备；
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	抵押	原值为 37,976,848.03 元、净值为 33,437,690.31 元的房屋建

公司		筑物；原始价值为 5,466,869.20 元、净值为 4,945,126.46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5,719,832.74 元，净值为 3,550,970.22 元的机器设备；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127,660,417.94 元、净值为 114,849,694.18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126,353,400.00 元、净值为 117,114,099.72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231,885,723.94 元，净值为 137,420,929.67 元的机器设备；
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	持有的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25.00%的股权、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25.00%的股权、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25.00%的股权；

2、第二组 5 亿元贷款抵押担保情况列示如下：

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物
张中能、郭梅兰	个人连带无限责任保证担保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连带无限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	连带无限责任保证担保、质押	持有的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55%的股权、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55.00%的股权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74,386,520.63 元、净值为 62,388,261.47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43,577,700.00 元、净值为 38,122,197.60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240,048,448.16 元，净值为 166,951,620.25 元的机器设备；
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96,515,335.12 元、净值为 87,459,346.38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26,963,200.00 元、净值为 24,856,721.34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212,641,015.21 元，净值为 180,700,372.03 元的机器设备；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各借款人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借款人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本公司	700,000,000.00	400,000,00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13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2、控股股东股权质押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光实业”）持有公司 51,80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2.60%。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东阳光实业累计质押持有公司股份 52,572.1840 万股，其中为东阳光实业银行贷款质押 27,645.6608 万股，为东阳光实业及其除公司外其他子公司银行借款质押 20,001.1840 万股；公司第二大股东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以持有公司的 4,925.3392 万股为东阳光实业银行贷款质押。

(十四)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上海证券报》B15、《中国证券报》B02	2010年1月19日	www.sse.com.cn
重大事项公告	《上海证券报》B12、《中国证券报》A20	2010年1月20日	www.sse.com.cn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上海证券报》B80、《中国证券报》D10	2010年1月22日	www.sse.com.cn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公告	《上海证券报》27、《中国证券报》C16	2010年1月23日	www.sse.com.cn
关于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B43、《中国证券报》D05	2010年4月9日	www.sse.com.cn
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B43、《中国证券报》D05	2010年4月9日	www.sse.com.cn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43、《中国证券报》D05	2010年4月9日	www.sse.com.cn
监事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43、《中国证券报》D05	2010年4月9日	www.sse.com.cn
年报摘要	《上海证券报》B43、《中国证券报》D05	2010年4月9日	www.sse.com.cn
第一季度季报	《上海证券报》32、《中国证券报》C11	2010年4月26日	www.sse.com.cn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32、《中国证券报》C11	2010年4月26日	www.sse.com.cn
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6、《中国证券报》B06	2010年5月5日	www.sse.com.cn
201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14、《中国证券报》B03	2010年5月19日	www.sse.com.cn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 1、	385,581,057.64	399,853,564.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 2、	333,433,199.29	46,887,002.30
应收账款	(六) 3、	650,716,488.31	511,082,135.48
预付款项	(六) 5、	203,201,083.43	141,743,972.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4、	21,670,875.30	27,112,778.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6、	715,208,097.42	624,776,374.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7、	4,077,948.67	3,932,139.53
流动资产合计		2,313,888,750.06	1,755,387,967.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 9、	59,352,849.61	59,648,050.7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 10、	2,391,862,596.15	2,455,996,105.21
在建工程	(六) 11、	158,096,070.76	40,672,030.80
工程物资	(六) 12、	857,532.19	986,150.3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 13、	720,487,764.01	744,720,828.24
开发支出	(六) 13、	46,618,757.45	34,289,712.22
商誉	(六) 14、	1,595,616.68	1,595,616.68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 15、	11,956,544.96	9,849,927.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 17、	417,312.66	452,088.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91,245,044.47	3,348,210,510.35
资产总计		5,705,133,794.53	5,103,598,478.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 18、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 19、	23,263,024.48	36,068,171.25
应付账款	(六) 20、	333,243,056.54	198,703,555.07
预收款项	(六) 21、	19,126,726.55	14,675,353.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 22、	17,735,688.83	20,017,946.47
应交税费	(六) 23、	6,210,778.68	-4,213,972.0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六) 24、	7,180,892.78	7,188,152.78
其他应付款	(六) 25、	112,772,408.33	122,384,328.3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19,532,576.19	1,194,823,535.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 26、	1,562,829,643.38	1,535,804,567.28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六) 27、	11,781,819.00	12,654,546.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 15、	49,453,917.66	50,069,105.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4,065,380.04	1,600,828,218.34
负债合计		2,943,597,956.23	2,795,651,753.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 29、	827,466,788.00	827,466,788.00
资本公积	(六) 30、	895,917,258.60	840,440,329.0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 31、	17,070,167.66	17,070,167.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 32、	298,250,347.85	201,239,895.6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8,704,562.11	1,886,217,180.42
少数股东权益		722,831,276.19	421,729,543.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1,535,838.30	2,307,946,724.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05,133,794.53	5,103,598,478.00

法定代表人：郭京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807,391.48	62,367,222.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00,916.00	102,916.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1,785,521.20	21,785,521.20
其他应收款	(十二) 2、	1,315,721,970.84	789,608,596.50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65,415,799.52	873,864,256.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 3、	1,719,263,398.42	1,983,516,948.2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4,764.33	198,304.3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71.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9,463,233.94	1,983,715,252.58
资产总计		3,084,879,033.46	2,857,579,508.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10,250.00	4,010,25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023,887.61	1,441,296.22
应交税费		-1,451,498.03	27,654.6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33,357.12	3,040,617.12

其他应付款		225,756,643.67	29,412,360.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32,372,640.37	737,932,178.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负债合计		1,332,372,640.37	1,137,932,178.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27,466,788.00	827,466,788.00
资本公积		840,440,329.07	840,440,329.0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070,167.66	17,070,167.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529,108.36	34,670,045.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2,506,393.09	1,719,647,330.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84,879,033.46	2,857,579,508.78

法定代表人：郭京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珍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86,390,625.49	988,157,414.96
其中:营业收入	(六) 33、	1,786,390,625.49	988,157,414.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24,743,342.49	956,194,973.45
其中:营业成本	(六) 33、	1,447,865,885.78	822,114,125.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 34、	1,404,660.08	1,611,394.08
销售费用		38,356,577.31	23,488,953.10
管理费用		70,413,282.51	48,473,921.95
财务费用		65,109,711.28	71,453,058.06
资产减值损失	(六) 37、	1,593,225.53	-10,946,478.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89,533.77	-345,922.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 36、	-329,977.15	-2,426,518.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027,772.08	29,190,000.01
加:营业外收入	(六) 38、	26,528,170.48	8,719,723.71
减:营业外支出	(六) 39、	1,387,593.00	57,822.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47,005.47	46,292.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9,168,349.56	37,851,900.98
减:所得税费用	(六) 40、	49,449,319.79	18,370,869.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719,029.77	19,481,031.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010,452.16	13,144,294.74
少数股东损益		32,708,577.61	6,336,736.8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六) 41、	0.12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 41、	0.12	0.0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29,719,029.77	19,481,031.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010,452.16	13,144,294.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708,577.61	6,336,736.83

法定代表人:郭京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珍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 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862,262.25	4,452,462.94
财务费用		27,712,661.57	2,085,323.48
资产减值损失		60,284.77	-433.5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4、	56,509,200.1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873,991.60	-6,537,352.84
加: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30,000.00	8,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843,991.60	-6,545,352.84
减: 所得税费用		-15,071.19	108.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59,062.79	-6,545,461.24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859,062.79	-6,545,461.24

法定代表人: 郭京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红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1,192,648.64	1,006,478,540.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150,653.62	17,338,692.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42、	12,809,737.59	426,367,89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5,153,039.85	1,450,185,123.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3,778,224.24	847,642,687.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167,857.42	51,867,759.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159,964.57	59,219,406.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42、	60,625,987.95	397,021,42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5,732,034.18	1,355,751,27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78,994.33	94,433,845.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676,450.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804,401.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805,578.00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286,429.60	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5,584,149.32	108,133,897.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584,149.32	168,133,897.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02,280.28	-168,128,897.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7,060,784.64	1,339,53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060,784.64	1,715,7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0,024,247.25	1,185,228,241.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374,645.79	150,589,025.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398,893.04	1,335,817,266.89
筹资活动产生的		-34,338,108.40	379,912,733.11

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684.26	-743.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72,506.71	306,216,938.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853,564.35	578,399,985.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581,057.64	884,616,923.84

法定代表人：郭京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552,623.70	113,202,450.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8,552,623.70	113,202,450.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60,662.78	2,776,45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51,533.79	11,343,336.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992,299.75	620,446,822.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5,704,496.32	634,566,61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151,872.62	-521,364,160.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676,450.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804,401.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480,851.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8,3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208,34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480,851.60	-60,208,34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888,810.00	84,108,706.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888,810.00	84,108,70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8,810.00	615,891,293.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59,831.02	34,318,792.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67,222.50	46,826,400.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07,391.48	81,145,193.17

法定代表人：郭京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27,466,788.00	840,440,329.07			17,070,167.66		201,239,895.69		421,729,543.95	2,307,946,724.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27,466,788.00	840,440,329.07			17,070,167.66		201,239,895.69		421,729,543.95	2,307,946,724.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476,929.53					97,010,452.16		301,101,732.24	453,589,113.93
(一)净利润							97,010,452.16		32,708,577.61	129,719,029.7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7,010,452.16		32,708,577.61	129,719,029.77
(三)所有者		55,476,929.53							268,393,154.63	323,870,084.16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38,425,000.00	238,425,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55,476,929.53							29,968,154.63	85,445,084.16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7,466,788.00	895,917,258.60			17,070,167.66		298,250,347.85		722,831,276.19	2,761,535,838.3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27,466,788.00	840,440,329.07			17,070,167.66		212,334,964.16		400,163,026.10	2,297,475,274.9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27,466,788.00	840,440,329.07			17,070,167.66		212,334,964.16		400,163,026.10	2,297,475,274.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602,384.06		6,336,736.83	-63,265,647.23
(一) 净利润							13,144,294.74		6,336,736.83	19,481,031.5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144,294.74		6,336,736.83	19,481,031.5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82,746,678.80			-82,746,678.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746,678.80			-82,746,678.8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末余额	827,466,788.00	840,440,329.07			17,070,167.66		142,732,580.10		406,499,762.93	2,234,209,627.76

法定代表人：郭京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27,466,788.00	840,440,329.07			17,070,167.66		34,670,045.57	1,719,647,330.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27,466,788.00	840,440,329.07			17,070,167.66		34,670,045.57	1,719,647,330.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859,062.79	32,859,062.79
(一)净利润							32,859,062.79	32,859,062.7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2,859,062.79	32,859,062.7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7,466,788.00	840,440,329.07			17,070,167.66		67,529,108.36	1,752,506,393.0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27,466,788.00	840,440,329.07			17,070,167.66	128,348,457.69		1,813,325,742.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27,466,788.00	840,440,329.07			17,070,167.66	128,348,457.69	1,813,325,742.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292,140.04	-89,292,140.04
（一）净利润						-6,545,461.24	-6,545,461.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545,461.24	-6,545,461.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82,746,678.80	-82,746,678.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746,678.80	-82,746,678.8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7,466,788.00	840,440,329.07			17,070,167.66	39,056,317.65	1,724,033,602.38

法定代表人：郭京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珍

（二）公司概况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身系成都量具刀具股份有限公司，由原国有企业成都量具刀具总厂部分改组设立。1993年3月22日，公司经国家体改委生（1993）50号文批准为继续进行股份制试点企业。1993年9月13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3）46号文批准为上市公司，总股本为110,794,394.00元。

2003年6月30日，公司将合法拥有的与量具刀具业务相关的权益性资产与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合法拥有的与亲水箔业务相关的权益性资产进行置换，资产置换完成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亲水箔、涂料、电子材料类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以及其他无需许可或审批的合法项目。

2003年9月1日经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3年9月29日经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更名为成都阳之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5月13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4]370号文批复，同意成都成量集团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国有股权4,710.44万股中的3,212.67万股（占总股本的29.00%）和1,497.77万股（占总股本的13.52%）分别转让给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事必安投资有限公司。2004年6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妥该股权转让过户手续。

2005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26,733,394.00元。

2006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200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07年11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7]442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7,000.00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2007年11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7]192号文批复同意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告成都阳之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13,733,394.00元。

2008年3月17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2007年12月31日股份413,733,394.00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827,466,788.00元，其中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1,80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60%。

2008年4月，经广东省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由原成都阳之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原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东一段14号变更为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乳城镇侯公渡。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郭京平先生；注册地址为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乳城镇侯公渡；主要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高纯铝、电极箔、亲水箔及亲水箔用涂料、铝电解电容器、软磁性材料、化工等产品的研发和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张中能先生。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

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含采用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境内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分支机构等），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附注（三）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 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 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 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

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款项性质分类后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p>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p> <p>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后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见上表。</p> <p>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p> <p>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p>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其他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及一次性摊销，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2) 包装物

其他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及一次性摊销，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三）、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30	5.00-10.00	6.33-3.00
机器设备	5-15	5.00-10.00	19.00-6.00
电子设备	8-10	5.00-10.00	11.88-9.00
运输设备	10	5.00-10.00	9.50-9.00
其他设备	5-8	5.00-10.00	19.00-11.25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

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16、生物资产:

17、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商标权、非专利技术。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R 型铝电解电容器制造专有技术	5 年	直线法
铝电解电容器阻燃电解液技术	5 年	直线法
125℃用低压无水体系电解液关键技术研究	5 年	直线法
PC50 材料及抗 EMI 铁氧体技术	10 年	直线法
锰锌宽频高磁导率铁氧体材料技术	10 年	直线法
硫酸体系扩面腐蚀技术	5 年	直线法
高压高比容化成箔生产技术	5 年	直线法
降低 3F 化成发浑工艺技术	5 年	直线法
K 体系化成箔生产工艺技术	5 年	直线法
聚合物固体铝电解电容器技术	5 年	直线法
一次盐水研发技术	10 年	直线法
高性能亲水铝箔的开发及节能工艺的研究	5 年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关技术及其相关的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相应的技术用于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产品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19、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

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2、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2、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四)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的 17% 计算销项税额，抵扣进项税额后缴纳	17%
营业税	按劳务收入 3%、5%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7%、5%	7%、5%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1.2% 或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公司各合并单位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25.00%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25.00%	
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25.00%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22.00%	过渡优惠税率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15.00%	高新技术企业
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25.00%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25.00%	
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5.00%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25.0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25.00%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5.00%	高新技术企业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5.00%	高新技术企业
东莞市东阳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	
东莞必胜电子有限公司	12.50%	两免三减半期间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25.0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25.00%	
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粤科高字[2010]20 字文，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09 年—2011 年度适用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东莞必胜电子有限公司系于 2002 年 6 月成立的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根据国务院国发[2007]39 号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相关规定，该公司仍可享受过渡优惠政策：自获利年度起，第 1 年和第 2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 3 年至第 5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08 年弥补前期亏损后为首次获利年度，2010 年可享受所得税减半的优惠政策，执行 12.50%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3、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被认证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0844000035），2008—2010 年度适用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4、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被认证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 GR200844000692），2008—2010 年度适用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因该公司系 2001 年 11 月成立的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2004 年为首次获利年度。根据国务院国发[2007]39 号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该公司 2008 年仍可享受所得税减半的优惠政策，执行税率为 12.50%，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优惠税率。

5、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前系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执行 15% 所得税税率，根据国务院国发[2007]39 号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相关规定，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 5 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该公司 2008 年按 18% 税率执行，2009 年按 20% 税率执行，2010 年按 22% 税率执行，2011 年按 24% 税率执行，2012 年按 25% 税率执行。

(五)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韶关市乳源县乳城镇开发区	铝加工行业	100,000,000.00	生产、经营亲水箔、涂料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广东省乳源县乳城镇民族经济开发区	运输业	500,000.00	危险货物运输、普通货运	500,000.0		100.00	100.00	是			
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韶关市乳源县乳城镇侯公渡龙船湾	其他行业	50,000,000.00	镀铝膜、转移膜、复合膜及相关全息激光镭射产品；转移纸、复合纸及相关印刷制品；镀钛阴极箔系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韶关市	控股	广东省韶	铝	496,500,000.00	研发、生产铝及铝板、带、			55	55	是			

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关市乳源县开发区	加工行业		箔系列产品，产品内外销售；主要产品：空调箔、铸轧卷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龙船湾	铝加工行业	250,000,000.00	生产、研发铝及铝合金板、带、箔材系列产品。产品内外销售			55	55	是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控股子公司	韶关市乳源县开发区	化工行业	96,000,000.00	研发、生产液氯、次氯酸钠等有机氯化化工产品、离子膜碱、高纯盐酸。产品内外销售	72,000,000.00		75	75	是			
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民族经济开发区	贸易行业	1,000,000.00	电子元器件类、电子产品类、机械产品类、材料类商品的供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1,000,000.00		100	100	是			
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北省宜都市滨江路 62 号	铝加工行业	36,000,000.00	生产、科研、销售精铝产品	27,000,000.00		75	75	是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东方花园 E 区 E25 栋二层	铝加工行业	250,800,000.00	兴办实业；全系列化成箔的销售、技术开发	247,012,920.00		98.49	98.49	是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北省宜都市滨江路 34 号	铝加工行业	108,000,000.00	生产、科研、销售全系列化成箔产品	81,000,000.00			75	是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	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开发区	铝加工行业	100,000,000.00	生产磁性材料及其相关的开发；产品内外销售	75,000,000.00			75	是			

司	子公司		业										
东莞必 胜电子 有限公司	控股 子公 司的 控股 子公 司	东莞市长 安镇锦厦 村河东路 第二工业 区	电子 产品 业	20,000,000.00	生产和销售各类电子元器 件及其配件	14,200,000.00			71	是			
东莞市 东阳光 科技发 展有限 公司	控股 子公 司的 控股 子公 司	东莞市长 安镇上沙 村中山大 道旁	电子 产品 业	30,000,000.00	投资兴办实业，科技开发， 电子原器件及其相关配件 开发	30,000,000.00			100	是			
乳源瑶 族自治 县东阳 光化成 箔有限 公司	控股 子公 司的 控股 子公 司	广东省韶 关市乳源 县开发区	铝加 工行 业	150,000,000.00	生产、科研、销售全系列腐 蚀箔、化成箔、真空镀膜包 装膜、真空喷铝纸产品	150,000,000.00			100	是			
东莞市 东阳光 电容器 有限公司	控股 子公 司的 控股 子公 司	东莞市长 安镇锦厦 第二工业 区	电子 产品 业	40,000,000.00	开发、产销电子产品及元器 件	40,000,000.00			100	是			
韶关东 阳光电 容器有 限公司	控股 子公 司的 控股 子公 司	广东省韶 关市乳源 县开发区	电子 产品 业	50,000,000.00	生产加工电子元器件、产品 内外销售	27,500,000.00			55	是			

2、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50,008,522.56	8,522.56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2,465,981.19	/	/	3,351,727.74
人民币	/	/	2,465,981.19	/	/	3,351,727.74
银行存款:	/	/	348,659,591.59	/	/	341,341,683.19
人民币	/	/	286,836,508.54	/	/	322,461,097.3
美元	8,378,359.60	6.7909	56,896,602.21	2,458,021.43	6.82820	16,783,861.92
港元	5,302,302.18	0.87239	4,625,675.40	2,381,115.30	0.88048	2,096,524.40
欧元	36,368.69	8.271	300,805.44	20.37	9.79725	199.57
其他货币资金:	/	/	34,455,484.86	/	/	55,160,153.42
人民币	/	/	34,426,673.18	/	/	55,131,148.47
美元	4,242.69	8.271	28,811.68	4,247.82	6.82820	29,004.95
合计	/	/	385,581,057.64	/	/	399,853,564.35

*注: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①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730,922.11元;②期货帐户可使用资金 6,322,102.46元;③信用证保证金 7,402,460.29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33,433,199.29	46,887,002.30
合计	333,433,199.29	46,887,002.3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南通江海电容器有限公司	2010年3月22日	2010年9月22日	5,000,000.00	
合计	/	/	5,000,000.00	/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常州市丽岛金属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2010年1月20日	2010年11月28日	9,360,000.00	16张

吴江飞乐天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10 年 1 月 12 日	2010 年 11 月 17 日	8,856,119.36	14 张
厦门EPCOS有限公司	2010 年 1 月 8 日	2010 年 11 月 18 日	36,915,807.06	12 张
扬州宏远电子有限公司	2010 年 1 月 6 日	2010 年 10 月 28 日	11,330,082.67	12 张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 月 4 日	2010 年 11 月 14 日	78,781,174.66	30 张
合计	/	/	145,243,183.75	/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38,554,116.51	20.78	1,385,541.15	8.57	177,819,042.45	33.82	1,778,190.42	12.06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528,332,683.42	79.22	14,784,770.47	91.43	348,002,611.98	66.18	12,961,328.53	87.94
合计	666,886,799.93	/	16,170,311.62	/	525,821,654.43	/	14,739,518.95	/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5,800,252.15	358,002.52	1	一年以内
罗比康公司	21,539,962.27	215,399.62	1	一年以内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1,045,400.92	210,454.01	1	一年以内
东莞市讯宝电子有限公司	18,768,054.00	187,680.54	1	一年以内
南通江海电容器有限公司	14,990,295.47	149,902.95	1	一年以内
富之余(深圳)电子厂	14,009,116.37	140,091.16	1	一年以内
广州金日科技有限公司	12,401,035.33	124,010.35	1	一年以内
合计	138,554,116.51	1,385,541.15	/	/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48,788,557.32	一年以内	7.32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33,850,343.07	一年以内	5.08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25,595,863.93	一年以内	3.84
厦门EPCOS有限公司	客户	23,364,224.89	一年以内	3.50
富之余(深圳)电子厂	客户	19,610,405.95	一年以内	2.94
合计	/	151,209,395.16	/	22.68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8,141,024.71	33.50	41,075.26	1.56	24,138,918.77	81.56	41,080.00	1.66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6,158,957.61	66.50	2,588,031.76	98.44	5,456,173.85	18.44	2,441,234.16	98.34
合计	24,299,982.32	/	2,629,107.02	/	29,595,092.62	/	2,482,314.16	/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乳源瑶族自治县永恒实业有限公司	4,107,526.22	41,075.26	1	一年以内
应收出口退税款	4,033,498.49		0	不需计提
合计	8,141,024.71	41,075.26	/	/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宣武区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2,052,223.94	一年以内	8.45
出口退税款	非关联方	4,033,498.49	一年以内	16.6
李宗宏	非关联方	1,238,000.00	一年以内	5.09
芜湖美的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0	一年以内	4.12
青岛海尔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00.00	一年以内	4.12
合计	/	9,323,722.43	/	38.38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0,022,836.50	98.44	133,025,313.94	93.85
1 至 2 年	833,896.57	0.41	6,434,615.66	4.54
2 至 3 年	1,697,976.35	0.84	2,018,988.42	1.42
3 年以上	646,374.01	0.31	265,054.80	0.19
合计	203,201,083.43	100.00	141,743,972.82	1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州凯超投行经贸有限公司	原料供应商	42,603,095.45	2010 年 6 月	商品尚未到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原料供应商	19,368,218.95	2010 年 6 月	商品尚未到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原料供应商	17,431,979.12	2010 年 4 月	商品尚未到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14,544,900.00	2010 年 5 月	设备尚未到
朝阳贸易株式会社	原料供应商	6,883,542.75	2010 年 6 月	商品尚未到
合计	/	100,831,736.27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9,017,701.10		209,017,701.10	164,170,300.81		164,170,300.81
在产品	242,379,310.84		242,379,310.84	249,640,890.81		249,640,890.81
库存商品	190,895,732.03	630,184.73	190,265,547.30	185,846,969.74	3,416,450.64	182,430,519.10
低值易耗品	651,636.80		651,636.80	1,264,222.43		1,264,222.43
自制半成品	46,044,625.82		46,044,625.82	4,310,141.00		4,310,141.00
发出商品	26,849,275.56		26,849,275.56	22,960,300.56		22,960,300.56
合计	715,838,282.15	630,184.73	715,208,097.42	628,192,825.35	3,416,450.64	624,776,374.7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3,416,450.64			2,786,265.91	630,184.73
合计	3,416,450.64			2,786,265.91	630,184.73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在产品	按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库存商品	按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 0 元。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缴所得税	4,077,948.67	3,932,139.53
合计	4,077,948.67	3,932,139.53

8、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桐梓县狮溪镇	汪学军	煤炭资源的开采及销售（仅供筹建使用，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深加工产品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销售	210,000,000.00	28.57	28.57	366,377,257.92	159,551,993.31	206,825,264.61	0	-1,033,255.48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成都新都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57,092.60		2,057,092.60	2,057,092.60		
川豫工具有限公司	600,218.50	600,218.50		600,218.50	600,218.50		
西南保税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四川进出口公司机交进出口集团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成都华昌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机械部西南供销办事处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成都川戈商贸公司	191,432.00	191,432.00		191,432.00	191,432.00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59,648,050.70	-295,201.09	59,352,849.61		28.57	28.57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75,128,999.29	46,457,066.45	15,976,864.34	3,405,609,201.4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08,234,109.25	2,587,511.23	0.00	1,110,821,620.48
机器设备	2,170,787,544.29	36,130,247.32	15,849,159.05	2,191,068,632.56
运输工具	11,785,954.56	134,230.79	0.00	11,920,185.35
电子设备	50,298,198.71	4,771,183.78	93,007.40	54,976,375.09
其他设备	34,023,192.48	2,833,893.33	34,697.89	36,822,387.92
二、累计折旧合计：	919,132,894.08	101,052,505.71	6,438,794.54	1,013,746,605.2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3,955,110.04	15,579,463.44	3,866,481.31	185,668,092.17
机器设备	691,876,346.70	78,083,291.53	2,379,752.69	767,579,885.54
运输工具	4,668,076.93	501,738.52	0.00	5,169,815.45
电子设备	28,205,586.17	2,737,074.70	175,802.53	30,766,858.34
其他设备	20,427,774.24	4,150,937.52	16,758.01	24,561,953.7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455,996,105.21			2,391,862,596.1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34,278,999.21			925,153,528.31
机器设备	1,478,911,197.59			1,423,488,747.02
运输工具	7,117,877.63			6,750,369.90
电子设备	22,092,612.54			24,209,516.75
其他设备	13,595,418.24			12,260,434.1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55,996,105.21			2,391,862,596.1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34,278,999.21			925,153,528.31
机器设备	1,478,911,197.59			1,423,488,747.02
运输工具	7,117,877.63			6,750,369.90
电子设备	22,092,612.54			24,209,516.75
其他设备	13,595,418.24			12,260,434.17

本期折旧额：101,052,505.71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14,110,005.88 元。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158,096,070.76		158,096,070.76	40,672,030.80		40,672,030.8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宜都化成箔厂房建设	442,400.96	1,559,180.55	1,643,037.57	0.00				自筹资金	358,543.94
电化厂生产线	2,175,828.60	65,915,674.65	0.00	0.00	10,670,850.81	448,164.85	9.19	自筹资金	68,091,503.25
乳源化成箔基建工程	12,172,492.11	8,750,002.26	180,000.00	2,729,594.06				自筹资金	18,012,900.31
亲水箔P10生产线扩建项目	1,045,173.25	2,762,709.84	3,472,518.82	0.00				自筹资金	335,364.27
东阳光科技园宿舍工程	1,190,200.95	9,323,084.25	0.00	0.00				自筹资金	10,513,285.20
高纯铝车间土建工程		782,528.00	151,317.79	0.00				自筹资金	631,210.21
亲水箔土建工程		341,412.18	0.00	0.00				自筹资金	341,412.18
包装印刷土		844,130.80	0.00					自	844,130.80

建工程								筹 资 金	
乳源化成箔 设备改造、 安装工程	18,221,603.93	10,412,693.96	898,261.37					自 筹 资 金	27,736,036.52
宜都化成箔 设备安装		20,558,934.14	602,951.46					自 筹 资 金	19,955,982.68
磁性材料设 备安装		10,641,953.76	5,152,589.17					自 筹 资 金	5,489,364.59
高纯铝设备 安装		605,313.47	525,920.27					自 筹 资 金	79,393.20
阳之光铝箔 设备安装	5,424,331.00	1,766,022.04	1,483,409.43					自 筹 资 金	5,706,943.61
合计	40,672,030.80	134,263,639.90	14,110,005.88	2,729,594.06	10,670,850.81	448,164.85	/	/	158,096,070.76

12、工程物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程用材料	986,150.38	1,839,964.47	1,968,582.66	857,532.19
合计	986,150.38	1,839,964.47	1,968,582.66	857,532.19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34,276,564.70	97,054.18	12,586,323.60	821,787,295.28
土地使用权	773,173,380.49		12,586,323.60	760,587,056.89
R型铝电解电容器制造专有技术	3,300,000.00			3,300,000.00
PC50材料及抗EMI铁氧体技术	2,500,000.00			2,500,000.00
锰锌宽频高磁导率铁氧体材料技术	1,744,906.44			1,744,906.44
硫酸体系扩面腐蚀技术	14,193,000.00			14,193,000.00
高压高比容化成箔生产技术	10,021,596.15			10,021,596.15
降低3F化成发浑工艺技术	2,809,757.87			2,809,757.87
YH体系高压高比容化成箔生产新工艺项目	5,361,180.30			5,361,180.30
聚合物固体铝电解电容器技术	1,378,247.11			1,378,247.11
125℃用低压无水体系电解液关键技术研究	1,049,765.23			1,049,765.23
宽温低损耗高叠加锰锌铁氧体及其生产技术的集成研究与应用(HE6)				
一次盐水处理工艺研发与应用(电化)	1,385,780.98			1,385,780.98
高性能亲水铝箔的开发及节能工艺	3,241,076.53			3,241,076.53
铝电解电容器阻燃电解液技术	1,186,427.17			1,186,427.17
低耗电化成工艺	2,627,264.82			2,627,264.82
高温长寿命化成工艺	1,697,629.87			1,697,629.87
HN120B镍铜锌铁	3,341,190.27			3,341,190.27

氧体材料技术				
电化厂蓝灵通存货管理系统		97,054.18		97,054.18
硫酸体系化成箔腐蚀技术	5,265,361.47			5,265,361.47
二、累计摊销合计	89,555,736.46	11,743,794.81		101,299,531.27
土地使用权	64,993,161.45	7,184,625.97		72,177,787.42
R 型铝电解电容器制造专有技术	3,025,000.00	87,596.65		3,112,596.65
PC50 材料及抗 EMI 铁氧体技术	1,904,157.33	124,998.00		2,029,155.33
锰锌宽频高磁导率铁氧体材料技术	36,900.06	174,490.62		211,390.68
硫酸体系扩面腐蚀技术	14,193,000.00			14,193,000.00
高压高比容化成箔生产技术	2,171,345.80	1,002,159.60		3,173,505.40
降低 3F 化成发浑工艺技术	608,780.90	280,975.80		889,756.70
YH 体系高压高比容化成箔生产新工艺项目	1,161,589.13	536,118.06		1,697,707.19
聚合物固体铝电解电容器技术	320,941.57	413,474.16		734,415.73
125℃用低压无水体系电解液关键技术研究	297,433.48	104,976.51		402,409.99
宽温低损耗高叠加锰锌铁氧体及其生产技术的集成研究与应用 (HE6)				
一次盐水处理工艺研发与应用 (电化)	69,289.08	69,289.08		138,578.16
高性能亲水铝箔的开发及节能工艺	437,983.30	525,579.96		963,563.26
铝电解电容器阻燃电解液技术	336,154.36	118,642.71		454,797.07
低耗电化成工艺		262,726.50		262,726.50
高温长寿命化成工艺		169,762.98		169,762.98
HN120B 镍铜锌铁氧体材料技术		334,119.00		334,119.00
电化厂蓝灵通存货管理系统		3,235.12		3,235.12
硫酸体系化成箔腐蚀技术		351,024.09		351,024.09
三、无形资产账面	744,720,828.24			720,487,764.01

净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708,180,219.04			688,409,269.47
R 型铝电解电容器制造专有技术	275,000.00			187,403.35
PC50 材料及抗 EMI 铁氧体技术	595,842.67			470,844.67
锰锌宽频高磁导率铁氧体材料技术	1,708,006.38			1,533,515.76
硫酸体系扩面腐蚀技术				
高压高比容化成箔生产技术	7,850,250.35			6,848,090.75
降低 3F 化成发浑工艺技术	2,200,976.97			1,920,001.17
YH 体系高压高比容化成箔生产新工艺项目	4,199,591.17			3,663,473.11
聚合物固体铝电解电容器技术	1,057,305.54			643,831.38
125℃用低压无水体系电解液关键技术研究	752,331.75			647,355.24
宽温低损耗高叠加锰锌铁氧体及其生产技术的集成研究与应用 (HE6)				
一次盐水处理工艺研发与应用(电化)	1,316,491.90			1,247,202.82
高性能亲水铝箔的开发及节能工艺	2,803,093.23			2,277,513.27
铝电解电容器阻燃电解液技术	850,272.81			731,630.10
低耗电化成工艺	2,627,264.82			2,364,538.32
高温长寿命化成工艺	1,697,629.87			1,527,866.89
HN120B 镍铜锌铁氧体材料技术	3,341,190.27			3,007,071.27
电化厂蓝灵通存货管理系统				93,819.06
硫酸体系化成箔腐蚀技术	5,265,361.47			4,914,337.38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44,720,828.24			720,487,764.01
土地使用权	708,180,219.04			688,409,269.47
R 型铝电解电容器制造专有技术	275,000.00			187,403.35

PC50 材料及抗 EMI 铁氧体技术	595,842.67			470,844.67
锰锌宽频高磁导率铁氧体材料技术	1,708,006.38			1,533,515.76
硫酸体系扩面腐蚀技术				
高压高比容化成箔生产技术	7,850,250.35			6,848,090.75
降低 3F 化成发浑工艺技术	2,200,976.97			1,920,001.17
YH 体系高压高比容化成箔生产新工艺项目	4,199,591.17			3,663,473.11
聚合物固体铝电解电容器技术	1,057,305.54			643,831.38
125℃用低压无水体系电解液关键技术研究	752,331.75			647,355.24
宽温低损耗高叠加锰锌铁氧体及其生产技术的集成研究与应用 (HE6)				
一次盐水处理工艺研发与应用(电化)	1,316,491.90			1,247,202.82
高性能亲水铝箔的开发及节能工艺	2,803,093.23			2,277,513.27
铝电解电容器阻燃电解液技术	850,272.81			731,630.10
低耗电化成工艺	2,627,264.82			2,364,538.32
高温长寿命化成工艺	1,697,629.87			1,527,866.89
HN120B 镍铜锌铁氧体材料技术	3,341,190.27			3,007,071.27
电化厂蓝灵通存货管理系统				93,819.06
硫酸体系化成箔腐蚀技术	5,265,361.47			4,914,337.38

本期摊销额：11,743,794.81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新型钎焊铝箔技术	3,920,607.48	1,128,404.83			5,049,012.31
硫酸体系电子箔技术	6,539,154.62	783,038.71			7,322,193.33

低压化成箔腐蚀技术	630,776.38	18,803.42			649,579.80
纸膜镀钛技术	1,414,702.29	451,204.42			1,865,906.71
高压高比容化成箔生产技术	1,388,722.59	-375,215.59			1,013,507.00
开关电源用高频低阻抗铝电解电容器技术	3,061,706.59	1,021,773.54			4,083,480.13
高端大型铝电解电容器技术	5,910,136.77	2,338,625.60			8,248,762.37
环保小型铝电解电容器技术	3,404,648.86	2,024,040.21			5,428,689.07
HN120B 镍铜锌铁氧体材料技术					0.00
平板显示器件用高性能软磁材料技术	986,050.00	92,805.00			1,078,855.00
电极箔生产废液综合利用及节水技术	52,332.96	696,447.77			748,780.73
HL15MnZn 铁氧体材料技术	188,242.93				188,242.93
软磁铁氧体材料行业清洁生产关键技术	303,406.64	47,619.24			351,025.88
高导 HSL10 材料及磁芯技术	343,165.61	1,271,784.78			1,614,950.39
HE5B 锰锌铁氧体材料技术	1,215,450.81	1,000.00			1,216,450.81
HE7 材料及磁芯技术	1,488,900.50	1,064,333.45			2,553,233.95
比容提升实验		31,407.69	31,407.69		0.00

高压长寿命铝电解电容器技术	3,441,707.19	1,764,379.85			5,206,087.04
合计	34,289,712.22	12,360,452.92	31,407.69	0.00	46,618,757.45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92.88%。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0%。

14、商誉：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投资	1,595,616.68			1,595,616.68	
合计	1,595,616.68			1,595,616.68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开办费	3,157.86	3,157.86
可抵扣亏损	4,909,767.59	2,307,895.93
坏账准备	3,387,434.83	2,989,128.45
存货未实现利润	3,498,638.50	3,984,879.68
存货跌价准备	157,546.18	564,865.48
小计	11,956,544.96	9,849,927.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被合并方公允价值增加影响	49,453,917.66	50,069,105.06
小计	49,453,917.66	50,069,105.0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115,795,662.03	104,658,312.31
坏账准备	1,662,538.20	1,666,917.65
合计	117,458,200.23	106,325,229.96

(3)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项目	

坏账准备	17,148,140.99
可抵扣亏损	16,036,440.77
存货未实现利润	13,994,554.01
存货跌价准备	630,184.73
开办费	12,631.43
小计	47,821,951.93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负债项目	
被合并方公允价值增加影响	200,122,623.39
小计	200,122,623.39

16、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7,221,833.11	1,593,225.53		15,640.00	18,799,418.64
二、存货跌价准备	3,416,450.64			2,786,265.91	630,184.7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358,743.10				3,358,743.1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23,997,026.85	1,593,225.53		2,801,905.91	22,788,346.47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股权投资差额*	417,312.66	452,088.72
合计	417,312.66	452,088.72

*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一）》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形成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余额。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注：借款抵押、担保情况见附注六（十一）1、A 银团贷款。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3,263,024.48	36,068,171.25
合计	23,263,024.48	36,068,171.25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23,263,024.48 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供应商款	333,243,056.54	198,703,555.07
合计	333,243,056.54	198,703,555.07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1、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客户款	19,126,726.55	14,675,353.36
合计	19,126,726.55	14,675,353.36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22、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381,769.55	72,220,411.68	74,527,192.65	12,074,988.58
二、职工福利费		111,502.60	111,502.60	
三、社会保险费		11,090,072.94	11,090,072.94	
社会保险费\养老保险		7,035,562.66	7,035,562.66	

社会保险费\医疗保险		2,759,989.72	2,759,989.72	
社会保险费\失业保险		447,100.95	447,100.95	
社会保险费\工伤保险		597,716.39	597,716.39	
社会保险费\生育保险		238,145.32	238,145.32	
社会保险费\其他		11,557.90	11,557.90	
四、住房公积金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31,699.76	31,699.76	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36,176.92	996,936.13	972,412.80	5,660,700.25
合计	20,017,946.47	84,450,623.11	86,732,880.75	17,735,688.83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1,938,209.48	-33,255,731.78
营业税	294,850.90	401,044.22
企业所得税	26,596,946.84	26,772,129.22
个人所得税	146,155.50	165,887.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032.80	47,150.10
教育费附加	95,419.68	27,683.66
房产税	220,660.35	345,287.70
土地使用税	555,922.09	909,181.07
印花税	80,000.00	373,396.53
合计	6,210,778.68	-4,213,972.03

24、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重庆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140,250.00	140,250.00	
成都芙蓉住房股份有限公司	22,275.00	22,275.00	
四川博绅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16,500.00	16,500.00	
上海金三角建材公司	16,500.00	16,500.00	
成都电冶厂	11,550.00	11,550.00	
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147,535.66	4,147,535.66	
其他公司	2,826,282.12	2,833,542.12	
合计	7,180,892.78	7,188,152.78	/

*注：系公司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分配现金股利。

2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112,772,408.33	122,384,328.39
合计	112,772,408.33	122,384,328.39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8,398,482.15	46,579,425.37
合计	48,398,482.15	46,579,425.37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其他应付款金额	款项性质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	20,000,000.00	债权投资款*

*注：为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科创”）向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债权投资款，根据 2009 年 6 月 30 日签订的关于 2006 年 9 月 25 日《投资协议书》的补充协议，投资期限延长三年，在新投资期限内，按 3% 的年利率向广东科创支付利息

(4)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应说明内容

单位名称	其他应付款金额	款项性质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	20,000,000.00	债权投资款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8,398,482.15	往来款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62,829,643.38	35,804,567.28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合计	1,562,829,643.38	1,535,804,567.28

*注：借款抵押、担保情况见附注六（十一）1、A 银团贷款。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2 日	2015 年 11 月 1 日	人民币	5.346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2009 年 11 月 4 日	2015 年 11 月 4 日	人民币	5.346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2009 年 10 月 12 日	2015 年 10 月 11 日	人民币	5.346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2009 年 11 月 5 日	2015 年 11 月 5 日	人民币	5.346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	2009 年 11 月 4 日	2015 年 11 月 4 日	人民币	5.346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	/	/	/	1,280,000,000.00	1,280,000,000.00

27、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说明
国家重点技术改造资金国债专项资金*	12,654,546.00		872,727.00	11,781,819.00	
合计	12,654,546.00		872,727.00	11,781,819.00	/

*注：根据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厅联合下发国经贸投资[2002]847号文《关于下达2002年第三批国债专项资金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由财政部门拨付的2002年第三批国债专项资金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14,400,000.00元，以后年度分期偿还。2010年，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偿还国债资金本金872,727.00元。

28、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电子铝箔加工系统节能技术改造资金	0	2,300,000.00
合计		2,300,000.00

29、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27,466,788.00						827,466,788.00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40,440,329.07			840,440,329.07
其他资本公积		55,476,929.53		55,476,929.53
合计	840,440,329.07	55,476,929.53		895,917,258.60

本年公司转让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20%的股权和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37.95%的股权，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上述两个子公司的股权各为55%。因转让股权后公司尚未丧失控制权，根据财会便[2009]14号函第的规定，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7,070,167.66			17,070,167.66
合计	17,070,167.66			17,070,167.66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01,239,895.69	/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0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201,239,895.69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010,452.16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8,250,347.85	/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711,428,547.34	958,623,614.35
其他业务收入	74,962,078.15	29,533,800.61
营业成本	1,447,865,885.78	822,114,125.1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铝加工	1,460,494,552.43	1,169,256,551.98	831,274,753.28	681,597,982.24
化工产品	144,335,251.94	121,314,051.45	52,639,073.10	43,521,812.79
磁性材料	106,598,742.97	88,278,152.92	74,709,787.97	70,243,417.50
合计	1,711,428,547.34	1,378,848,756.35	958,623,614.35	795,363,212.53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亲水、空调箔	546,715,398.48	476,238,564.53	265,574,453.62	226,814,100.06
电极箔	334,498,944.16	236,745,492.03	235,940,171.50	183,655,125.88
电容器	121,087,337.56	84,221,264.78	103,298,304.46	76,626,792.88
铝带材	146,526,107.95	132,704,251.79	59,223,444.02	62,602,257.35
来料加工	122,725,117.23	79,394,310.39	55,297,821.87	32,827,093.29
磁性材料	106,598,742.97	88,278,152.92	74,709,787.97	70,243,417.50
化工产品	144,335,251.94	121,314,051.45	52,639,073.10	43,521,812.79
电子铝箔	80,125,219.01	65,544,671.19	48,903,013.87	36,150,690.98
ps 板	80,571,334.23	80,617,570.68	44,018,008.20	45,518,365.27
其他	28,245,093.81	13,790,426.59	19,019,535.74	17,403,556.53
合计	1,711,428,547.34	1,378,848,756.35	958,623,614.35	795,363,212.53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外	536,645,268.50	437,725,689.09	305,122,432.96	330,311,403.47
广东省内	628,599,708.17	481,669,330.65	418,609,071.27	205,462,492.06
广东省外（国内）	546,183,570.67	459,453,736.61	234,892,110.12	259,589,317.00
合计	1,711,428,547.34	1,378,848,756.35	958,623,614.35	795,363,212.53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30,403,318.21	7.30

第二名	77,483,675.11	4.34
第三名	75,536,702.77	4.23
第四名	68,770,464.04	3.85
第五名	56,702,309.53	3.17
合计	408,896,469.66	22.89

为体现公司最终对外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的盈利能力，以公司最终对外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产品收入、成本金额，最终对外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类别为：亲水空调箔、电极箔、电容器、铝带材、电极箔来料加工、磁性材料、化工产品、电子铝箔、PS板、其他。

因 2009 年中报未按上述方法披露产品类别信息，本年披露对比数据时对上年同期数进行重述。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912,916.75	531,896.00	按劳务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7,339.57	661,023.95	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7%、5%
教育费附加	184,403.76	418,474.13	应纳流转税额的 3%
合计	1,404,660.08	1,611,394.08	/

3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89,533.77	-345,922.96
合计	-7,289,533.77	-345,922.96

36、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5,201.0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91,742.48
其他	-34,776.06	-34,776.06
合计	-329,977.15	-2,426,518.54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295,201.09	0	
合计	-295,201.09	0	/

3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93,225.53	-1,001,451.08
二、存货跌价损失		-9,945,027.7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593,225.53	-10,946,478.85

38、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438,653.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3,378.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3,385,275.05	
政府补助	22,220,812.00	8,685,000.00
其他	868,705.43	34,723.71
合计	26,528,170.48	8,719,723.71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2009 年广东省名牌产品著名商标奖励资金 (1)	400,000.00		
广东省重大科技专项经费 (2)	433,010.00		
广东省装备制造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3)	1,000,000.00		
广东省中小企业贷款贴息专项资金 (4)	500,000.00		
中小企业节能减排技术改造资金 (5)	1,600,000.00		
知识产权保护经费 (6)	200,000.00		
东莞市 2009 年科技贷款贴息项目资金 (7)	574,900.00		
广东省切块和综合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8)	500,000.00		
2009 年度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资助经费 (9)	2,557,300.00		
2009 年高新科研经费 (10)	10,000,000.00		
机电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结构调整项目资金 (11)	850,000.00		
广东省现代产业体系技术创新资金 (12)	500,000.00		
节能技术改造资金 (13)	2,300,000.00		
广东省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14)	200,000.00		
其他	605,602.00		
2008 年广东省名牌产品和著名商标奖励资金		400,000.00	
2008 年度韶关市外贸企业先进单位奖励		60,000.00	
2008 年度广东省财政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600,000.00	
2008 年财政部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1,570,000.00	
2009 年科技三项经费		1,700,000.00	
2008 年东莞市科学技术奖		300,000.00	
2008 年东莞市专利奖		50,000.00	
2008 年纳税大户奖励		80,000.00	
2007 年第三批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945,000.00	
2007 年第三批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专项资金		580,000.00	

2009 年乳源县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400,000.00	
2008 年高新科研项目经费		2,000,000.00	
合计	22,220,812.00	8,685,000.00	/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1) 根据韶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09 年获省名牌产品著名商标称号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韶财工[2010]40 号）文件精神，乳源县财政局下发乳财企[2010]23 号文拨付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和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名牌产品著名商标奖励资金各 20 万元。

(2)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粤科计字[2008]135 号文，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收到广东省科技厅拨付的铝镁合金产业共性技术经费 433010 元。

(3) 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下达 2009 年省财政挖潜改造资金装备制造业技术改造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技改[2009]223 号）文件，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收到拨付的财政挖潜改造资金 100 万元。

(4) 根据广东省中小企业局、广东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下达中小企业贷款贴息专项资金项目（第二批）使用计划的通知》（粤中小企[2009]76 号）文件，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收到贷款贴息专项资金 50 万元。

(5) 根据韶财建[2009]48 号文件，乳源财政局拨付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节能减排技术改造资金 160 万元。

(6) 根据韶关市财政局、韶关市科技信息局下发的《关于安排 2009 年知识产权保护经费的通知》（韶财教[2009]62 号）文件，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收到乳源县财政局拨付的知识产权经费 20 万元。

(7) 根据东莞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 2009 年东莞市科技贷款贴息项目资金的通知》（东财函[2009]1324 号）文件，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收到东莞市财政局拨付的科技贷款贴息项目资金 57.49 万元。

(8) 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下达 2009 年省财政挖潜改造资金切块和综合技术改造项目计划（第四批）的通知》（粤经信技改[2009]188 号）文件，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收到技术改造资金 50 万元。

(9) 根据东莞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 2009 年度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资助经费的通知》（东财函[2010]234 号）文件，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收到东莞市财政局拨付的研发资助经费 255.73 万元。

(10) 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乳府办函[2007]53 号文精神，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下发《（县）编号预字第 96-4 号》通知，广东东阳光铝业有限公司收到乳源县财政局拨付的 2009 年度高新科研项目经费 1000 万元。

(11) 根据韶关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 2009 年广东省保持外贸稳定增长（机电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结构调整）资金的通知》（韶财工[2009]230 号）文件，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乳源财政局拨付资金 85 万元。

(12) 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下达 2009 年广东省建设现代产业体系技术创新滚动计划项目计划（第四批）的通知》（粤经信创新[2009]215 号）文件，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乳源县财政局拨付资金 50 万元。

(13) 根据韶关市财政局韶财工【2008】170 号、粤财工【2008】568 号通知拨付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专项技术改造资金 230 万元。

(14) 根据韶财工[2009]195 号、粤财工[2009]458 号文的通知，乳源县财政局核拨 2009 年省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收到专项资金 20 万元。

3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47,005.47	49,622.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47,005.47	49,622.74
对外捐赠	1,030,000.00	
其他	10,587.53	8,200.00
合计	1,387,593.00	57,822.74

本年公司通过韶关市慈善总会为扶贫济困捐款 100 万元，通过乳源瑶族自治县慈善会向玉树地震捐款 3 万元。

40、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2,153,781.42	15,849,299.47
递延所得税调整	-2,704,461.63	2,521,569.94
合计	49,449,319.79	18,370,869.41

41、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12	0.12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09	0.09	0.01	0.01

2、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97,010,452.16	13,144,294.74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0,204,244.66	7,202,172.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76,806,207.50	5,942,121.90
年初股份总数	4	827,466,788.00	827,466,78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6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7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	$12=4+5+6\times 7$	827,466,788.00	827,466,788.00
	$\div 11-8\times 9\div 11-1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I)	13		
基本每股收益 (I)	$14=1\div 12$	0.12	0.02
基本每股收益 (II)	$15=3\div 12$	0.09	0.01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 (I)	$20=[1+(16-18)\times$	0.12	0.02
	$(1-17)]\div (12+19)$		
稀释每股收益 (II)	$21=[3+(16-18)$	0.09	0.01
	$\times (1-17)]\div (13+19)$		

4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其他	12,809,737.59
合计	12,809,737.5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管理费用等	60,625,987.95
合计	60,625,987.95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9,719,029.77	19,481,031.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93,225.53	-10,946,478.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1,052,505.71	89,336,605.03
无形资产摊销	11,743,794.81	10,205,311.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091,647.58	49,622.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89,533.77	345,922.9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255,537.34	68,539,068.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9,977.15	2,426,518.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6,617.56	4,191,440.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32,947.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431,722.71	29,773,117.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2,025,757.27	82,678,626.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4,753,101.01	-201,679,888.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78,994.33	94,433,845.8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5,581,057.64	884,616,923.8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99,853,564.35	578,399,985.6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72,506.71	306,216,938.2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385,581,057.64	399,853,564.35
其中: 库存现金	2,465,981.19	3,351,727.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8,659,591.59	341,341,683.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4,455,484.86	55,160,153.4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581,057.64	399,853,564.35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东方花园 E 区 E25 栋	张中能	投资举办实业, 电子产品及元件的购销, 进出口业务	530,000,000.00	62.60	62.60	张中能	27931023-2

公司最终控制人张中能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韶关市乳源县乳城镇开发区	卢建权	铝加工行业	100,000,000.00	100	100	66987201-1
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开发区	李刚	铝加工行业	496,500,000.00	92.95	92.95	78201624-1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龙船湾	张红伟	铝加工行业	250,000,000.00	75.00	75.00	73987858-3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有限责任公司	韶关市乳源县	张红伟	化工行业	96,000,000.00	75.00	75.00	75288861-2

		开发 区						
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广东 省韶 关市 乳源 县民 族经 济开 发区	张 志 明	贸 易 行 业	1,000,000.00	100.00	100.00	75646749-5
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湖北 省宜 都市 滨江 路 62 号	胡 兴 唐	铝 加 工 行 业	36,000,000.00	75.00	75.00	73912225-X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深圳 市南 山区 华侨 城东 方花 园 E 区 E25 栋 二 层	卢 宇 新	铝 加 工 行 业	250,800,000.00	98.49	98.49	70752093-1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湖北 省宜 都市 滨江 路 34 号	楼 望 俊	铝 加 工 行 业	108,000,000.00		75.00	72614772-2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广东 省韶 关市 乳源 县开 发区	吴 天 贤	铝 加 工 行 业	100,000,000.00		75.00	73311413-6
东莞必胜电子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东莞 市长 安镇 锦厦 村河 东路 第二 工业 区	吴 朝 金	电 子 产 品 业	20,000,000.00		71.00	73989541-2
东莞市东阳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东莞 市长 安镇 上沙 村中	张 中 能	电 子 产 品 业	30,000,000.00		100.00	74295787-2

		山大道旁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开发区	张红伟	铝加工行业	150,000,000.00		100.00	76930689-3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乳源县乳城镇民族经济开发区	张志明	运输业	500,000.00		100.00	67135438-7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东莞市长安镇锦厦第二工业区	吕文进	电子产品业	40,000,000.00		100.00	75108988-6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开发区	吕文进	电子产品业	50,000,000.00		55.00	74553746-X
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乳源县乳城镇侯公渡龙船湾	张东彬	其他	50,000,000.00	100	100.00	55559302-2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二、联营企业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桐梓县狮溪镇	汪学军	煤炭资源的开采及销售(仅供筹建使用,	210,000,000.00	28.57	28.57	

				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深加工产品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销售				
--	--	--	--	-------------------------------	--	--	--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二、联营企业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366,377,257.92	159,551,993.31	206,825,264.61	0	-1,033,255.48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3987860-4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70752123-X
宜都东阳光生化制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5701795-5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60616055
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22093998-000-10-07-9
宜都东阳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6067435-8
遵义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5538688-8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73499852-7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9591630-2
郭梅兰***	其他	

*系公司子公司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东莞必胜电子有限公司、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第二大股东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外方股东。

**系公司第二大股东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与公司最终控制人有亲属关系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普铝废料、废渣	参照市场价格	18,817,886.47	49.93	10,636,808.40	43.82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电力	参照市场价格	148,386,220.02	47.78	0	
乳源阳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复化铝锭	参照市场价格	25,711,107.93	100.00	11,743,126.00	100.00
宜都东阳光生化制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蒸汽	参照市场价格	1,055,600.00	100.00	2,358,620.00	100.00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后勤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568,157.30	100.00	430,597.40	10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合同约定的年度租金	租赁期限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本公司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阳光科技园科技大楼、综合楼、宿舍	2,083,500.00	2007年12月1日~2017年11月30日	2,083,500.00	市场公允价格	很小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合同约定的年度租金	租赁期限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宜都生活区宿舍	635,700.00	2007年12月1日~2017年11月30日

*注: 根据公司与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 公司向深圳东阳光出租房屋约 12,977 平方米, 年租金为 2,083,500.00 元, 出租房屋为东阳光科技园的科技大楼、综合楼、宿舍; 深圳东阳光向公司出租房屋 10,581.78 平方米, 年租金为 635,700.00

元，出租房屋主要为生活区宿舍。本年 1-6 月公司合计向深圳东阳光收取租金 1,041,750 元，支付房租 317,850 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张中能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62,829,643.38	2008年12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9年10月13日~2014年10月12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9年10月12日~2017年10月11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9年10月12日~2017年10月11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400,000,000.00	2009年11月2日~2017年11月1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9年11月4日~2017年11月4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09年11月4日~2017年11月4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130,000,000.00	2009年11月5日~2017年11月4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09年6月5日~2017年6月4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700,000,000.00	2009年4月30日~2012年6月25日	否
张中能、郭梅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9年11月4日~2012年11月4日	否
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	2009年6月5日~2017年11月4日	否

*注：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持有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股权为公司 18.00 亿元银团贷款质押，明细详见附注七（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宜都东阳光生化制药有限公司	转让土地	出售	参考市价	15,750,000.00	100.00	0	

(5)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金额	本年发生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模具及配件	507,280.00	8.00%	参照市场价格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机器设备	37,650,000.00	100.00%	参照市场价格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加工管件及收箱管	577,975.42	99.00%	参照市场价格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金额	其中：计提减值金额	金额	其中：计提减值金额
预付账款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6,240,000.00	0	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金额	其中：计提减值金额	金额	其中：计提减值金额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8,398,482.15		49,800,661.20	
应付账款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57,428,757.46		0	
应付账款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79,353.89		1,104,575.67	
应付账款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18,902,360.57		2,389,754.63	
应付账款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8,933,411.58		162,686.89	

(八) 股份支付：
无

(九) 或有事项：

1、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一、子公司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银行借款	62,829,643.38	2008-12-30 至 2014-12-31
合计		62,829,643.38	

*注：合并范围内各公司间借款抵押担保情况见附注六（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 承诺事项：
无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A、银团贷款

2009 年 9 月 30 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共同组成贷款银团，向本公司及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0,000.00 元的贷款额度，各方同意该等贷款额度分成两组并各自签署贷款合同，其中向本公司及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提供第一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000.00 元的贷款；向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提供第二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的贷款。

2009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及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以下简称“借款人一”）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以下简称“银团”）签订《银团贷款合同》，约定：银团向借款人一提供不超过 1,800,000,000.00 元的贷款，其中 6 年期长期贷款 1,000,000,000.00 元，短期循环贷款 800,000,000.00 元；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二”）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人民币贷款合同，约定向借款人二提供不超过 500,000,000.00 元的贷款，其中 6 年期长期贷款 400,000,000.00 元，短期循环贷款 100,000,000.00 元。

1、第一组 18 亿元贷款抵押担保情况列示如下：

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物
张中能、郭梅兰	个人连带无限责任保证担保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连带无限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	连带无限责任保证担保、质押	持有的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75.00%的股权、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75.00%的股权、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98.49%的股权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抵押	持有的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75.00%的股权、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原值为 24,453,368.00 元、净值为 21,804,114.72 元的土地使用权和原值 57,546,055.49 元、净值 46,627,323.85 元的房屋建筑物；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	抵押	原值为 54,576,620.89 元、净值为 43,247,837.09 元的房屋建

限公司		筑物；原值为 3,988,212.89 元、净值为 3,344,559.64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27,625,667.53 元，净值为 16,073,270.91 元的机器设备；
东莞市东阳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136,446,099.54 元、净值为 114,889,465.08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88,045,555.96 元、净值为 86,338,907.92 元的土地使用权。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47,130,313.43 元、净值为 39,056,965.12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27,451,475.00 元、净值为 24,953,481.59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162,521,825.60 元，净值为 105,041,420.20 元的机器设备；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抵押	原值为 39,237,759.21 元、净值为 4,151,483.51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20,106,700.00 元、净值为 17,738,899.71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106,280,283.46 元，净值为 21,312,299.85 元的机器设备；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150,509,797.51 元、净值为 120,601,875.07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72,478,612.20 元、净值为 65,440,694.81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460,185,559.61 元，净值为 234,854,966.46 元的机器设备；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21,232,724.50 元、净值为 16,404,866.42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8,238,954.83 元、净值为 7,165,089.67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150,959,787.49 元，净值为 77,196,433.09 元的机器设备；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25,978,238.56 元、净值为 21,789,156.34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31,225,800.00 元、净值为 27,686,876.04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40,127,883.15 元，净值为 26,974,744.17 元的机器设备；
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37,976,848.03 元、净值为 33,437,690.31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5,466,869.20 元、净值为 4,945,126.46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5,719,832.74 元，净值为 3,550,970.22 元的机器设备；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127,660,417.94 元、净值为 114,849,694.18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126,353,400.00 元、净值为 117,114,099.72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231,885,723.94 元，净值为 137,420,929.67 元的机器设备；
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	持有的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25.00%的股权、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25.00%的股权、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25.00%的股权；

2、第二组 5 亿元贷款抵押担保情况列示如下：

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物
张中能、郭梅兰	个人连带无限责任保证担保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连带无限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	连带无限责任保证担保、质押	持有的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55%的股权、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55.00%的股权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74,386,520.63 元、净值为 62,388,261.47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43,577,700.00 元、净值为 38,122,197.60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240,048,448.16 元，净值为 166,951,620.25 元的机器设备；
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抵押	原值为 96,515,335.12 元、净值为 87,459,346.38 元的房屋

司	建筑物；原始价值为 26,963,200.00 元、净值为 24,856,721.34 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 212,641,015.21 元，净值为 180,700,372.03 元的机器设备；
---	---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各借款人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借款人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本公司	700,000,000.00	400,000,00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13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B、控股股东股权质押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光实业”）持有公司 51,80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2.60%。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东阳光实业累计质押持有公司股份 52,572.1840 万股，其中为东阳光实业银行贷款质押 27,645.6608 万股，为东阳光实业及其除公司外其他子公司银行借款质押 20,001.1840 万股；公司第二大股东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以持有公司的 4,925.3392 万股为东阳光实业银行贷款质押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309,197,726.75	0.50			789,052,544.27	99.93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6,590,145.55	99.50	65,901.46	100.00	561,668.92	0.07	5,616.69	100.00
合计	1,315,787,872.30	/	65,901.46	/	789,614,213.19	/	5,616.69	/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497,909,504.13	0	0	控股子公司不需计提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361,654,811.15	0	0	控股子公司不需计提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263,209,806.11	0	0	控股子公司不需计提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79,259,427.15	0	0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不需计提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30,300,000.00	0	0	控股子公司不需计提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24,045,315.99	0	0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不需计提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21,385,606.13	0	0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不需计提
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17,856,512.44	0	0	控股子公司不需计提
东莞市东阳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415,000.00	0	0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不需计提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2,103,190.00	0	0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不需计提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958,553.65	0	0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不需计提
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100,000.00	0	0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不需计提
合计	1,309,197,726.75	0	/	/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97,909,504.13	一年以内	37.84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61,654,811.15	一年以内	27.49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控股子公司	263,209,806.11	一年以内	20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	79,259,427.15	一年以内	6.02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300,000.00	一年以内	2.3
合计	/	1,232,333,548.54	/	93.65

(5)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97,909,504.13	37.84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61,654,811.15	27.49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控股子公司	263,209,806.11	20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	79,259,427.15	6.02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300,000.00	2.3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	24,045,315.99	1.83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	21,385,606.13	1.63
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7,856,512.44	1.36
东莞市东阳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	10,415,000.00	0.79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	2,103,190.00	0.16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	958,553.65	0.07
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	0.01
合计	/	1,309,197,726.75	99.50

3、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1、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	462,141,822.94	462,141,822.94	188,685,122.98	273,456,699.96			55	55
2、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791,401,970.31	791,401,970.31		791,401,970.31			98.49	98.49
3、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282,274,596.54	282,274,596.54	75,273,225.74	207,001,370.80			55	55
4、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74,939,717.72	74,939,717.72		74,939,717.72			75.00	75.00
5、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86,026,179.34	86,026,179.34		86,026,179.34			75.00	75.00
6、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27,084,610.68	127,084,610.68		127,084,610.68			100.00	100.00
7、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8、成都新都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2,057,092.60	2,057,092.60		2,057,092.60	2,057,092.60		48.00	48.00
9、川豫工具有限公司	600,218.50	600,218.50		600,218.50	600,218.50			
10、西南保税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11、四川进出口公司机交进出口集团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2、成都华昌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3、机械部西南供销办事处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14、成都川戈商贸	191,432.00	191,432.00		191,432.00	191,432.00			

公司									
----	--	--	--	--	--	--	--	--	--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15、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59,648,050.70	-295,201.09	59,352,849.61				28.57	28.57

4、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5,201.0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6,804,401.28	
合计	56,509,200.19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295,201.09	0	
合计	-295,201.09	0	/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859,062.79	-6,545,461.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284.77	-433.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540.02	7,136.7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935,900.00	2,058,75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509,200.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71.19	108.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6,569,160.46	-265,240,744.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5,072,771.64	-251,643,516.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151,872.62	-521,364,160.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807,391.48	81,145,193.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367,222.50	46,826,400.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59,831.02	34,318,792.54

(十三) 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91,647.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20,812.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882.10
所得税影响额	-2,685,300.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51,032.10
合计	20,204,244.6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0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8	0.09	0.09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 30%（含 30%）以上，且占公司报表日资产总额 5%（含 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含 10%）以上项目分析：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或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09 年 1-6 月)	差异变动金额	差异变动幅度	备注
应收票据	333,433,199.29	46,887,002.30	286,546,196.99	611.14%	注 1
应付账款	333,243,056.54	198,703,555.07	134,539,501.47	67.71%	注 2
净利润	129,719,029.77	19,481,031.57	110,237,998.20	565.87%	注 3

注 1：主要系公司本年收到的货款中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注 2：主要系市场回暖，根据订单增加所需，采购材料增加所致。

注 3：主要系市场回暖，本期销售恢复性增长，导致净利润大幅增加。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2、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郭京平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6 日